

习近平致电祝贺康诺利就任爱尔兰总统

新华社电 2025年11月1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致电凯瑟琳·康诺利,祝贺她就任爱尔兰总统。

习近平指出,中国和爱尔兰建交46年来,在互学互鉴、友好合作中携手发展,成就斐然。近年来,两国各层级

交往密切,务实合作成果丰硕。我高度重视中爱关系发展,愿同康诺利总统一道努力,增进政治互信,赓续传统友好,

共同支持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推动中爱互惠战略伙伴关系不断向前发展,更好造福两国人民。



昨天是人民空军成立76周年纪念日,空军主题微电影《梦远》发布。片中展示了多型航空兵、地空导弹、雷达、空降等主战装备。其中,有人机与无人机协同画面首次亮相。

影片中,一架名为“玄龙08”的大型飞行器从机库中徐徐亮相。随后,“玄龙08”与歼-20等2架战机组成3机编队一飞冲天,形成协同作战之势。值得注意的是,这是“玄龙08”首次披露。据人民空军视频号介绍,这款飞机正式名称为“攻击-11”。(央视)



2025年度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正式启动

新华社电 记者11日从应急管理部获悉,近日,2025年度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正式启动,由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带队的22个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陆续进驻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对2025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开展考核巡查,11月底完成。截至11月10日,已有10个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进驻山西、黑龙江、辽宁、江苏、江西、海南、重庆、云南、甘肃、新疆开展工作。

此次考核巡查是中共中央办公

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办法》以来,首次组织开展的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巡查。考核巡查聚焦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情况,以及重点工作成效,采取座谈问询、明查暗访、调阅重点资料、约谈会商、个别谈话、专家指导服务等方式开展工作,同步核查前期掌握的问题隐患线索,抽查前三季度明查暗访反馈的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和系统治理情况。通过严格开展年度考核巡查,推动各级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加强和

改进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推动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考核巡查过程中,将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注重提高考核巡查质效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并重,把“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多拍摄隐患场景”贯穿全过程。

12月份,各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还将对40个国务院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现场考核巡查,针对在地方发现的问题不足,溯源到相关成员单位,从顶层设计推动解决问题。(黄韬铭)

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返回任务有序推进

新华社电 据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消息,神舟二十号载人飞船返回任务推迟后,工程秉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原则,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和措施,组织对神舟二十号载人飞船进行全面进行仿真分析和试验及安全性评估,

研究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返回实施计划,各系统严格按流程开展各项测试和联调联试,组织关键产品状态判读和质量确认,着陆场正在开展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返回综合演练。各项工作按计划有序稳步推进。

目前,空间站组合体状态正常,具备支持两个航天员乘组在轨驻留能力。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工作生活正常,正与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共同开展在轨科学实(试)验。

(李国利 杨欣)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文——

进一步推进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

新华社电 记者11日获悉,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日前印发通知,进一步推进制造业中试平台体系化布局,加强高水平中试平台建设。

中试是紧密连接创新链、技术链和产业链的关键环节,中试平台是科技成果转化成现实生产力的重要支撑。《关于进一步加快制造业中试平台体系化布局和高水平建设的通知》提出,到2027年底,高水平中试平台力量进一步壮大,现代化中试平台体系基本建立,多主体参与、多领域布局、多层次服务的全国制造业中试服务网络初步形成。

通知明确,按照“做强一批、激活一批、补齐一批”的推进思路,引导中试平台按照“储备中试平台—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培育中试平台—国家级制造业中试平台”的路径向更高水平迈进;聚焦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等关系未来发展、关乎产业安全、中试供给紧缺的关键行业领域,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特色优势选择补齐领域,依托产学研用等主体布局建设中试平台。

通知要求,各方要加大资金、土地、人才等政策供给和资源支持;要遵循产业发展规律,坚持从实际出发,推进中试平台布局建设,防止一哄而上、盲目推进等。

此外,通知还发布了《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指引(2025版)》,重点解决中试平台“建什么、谁来建、怎么建”等关键问题;发布了《制造业中试平台重点方向建设要点(2025版)》,指导地方围绕原材料工业、装备制造、消费品工业、信息技术、新兴和未来产业、共性需求等6个关键领域和37个行业重点方向布局建设产业发展急需的中试平台。(周圆)

民政部进一步规范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备案

记者11月11日从民政部获悉,为进一步规范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备案工作,民政部近日印发《慈善组织公开募捐方案备案指引(试行)》,明确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或者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可以公开募捐的非营利性组织,基于慈善宗旨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募集财产十日前,应按要求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进行公开募捐方案备案。

慈善组织可通过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慈善中国”线上提交备案材料;备案材料包括公开募捐方案备案表及相关附件、合作募捐材料及其他有关材料。办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新华 朱高祥)